

《洪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洞县 2025 年和美丽乡村振兴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政策解读

一、背景依据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管理导则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做好洪洞县 2025 年和美乡村振兴项目申报、前期准备、项目建设、推动落实和后期管护工作，奋力开创全县和美乡村建设工作新局面，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坚持遵循城乡发展建设规律，顺应乡村人口变化趋势，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加快补齐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短板，以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目标任务，因地制宜构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新体系，全面提升设施运行管护水平，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推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县提供有力保障。

三、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洪洞县 2025 年和美乡村振兴项目

(二) 项目代码：2501-141024-89-01-616976

(三) 项目建设内容

我县 2025 年和美乡村振兴项目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涉及的村庄包括洪洞县人民政府推荐的赵城镇官庄村、侯村等 15 个村的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配套检查井、污水泵站、污水资源化利用池及现状道路拆除和修复。针对村庄情况，确定 6 个村庄（马一村、马二村、马三村、孙堡村、高公村、李堡村）采用纳管模式，7 个村庄（官庄村、侯村、永乐村、吉恒村、胡坦村、封里村、淹底村）采用建设资源化利用池的模式，堤村、师庄村建污水收集池，污水处理去向采用进污水处理厂与三级沉降资源化利用相结合。

(四) 申报条件

重点支持将长期存续、常住人口在 2000 人以上的集聚提升类行政村（含农林牧场）。涉及项目建设的村庄已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审批工作，农民建设意愿强烈，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在 20 万元以上，基层组织完备、领导力较强，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项目建设地点在村庄内部，根据农村区位、地形地貌、气候、生产生活习惯、经济发展水平产业发展条件等合理确定项目建设内容。

(五) 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0395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8554.5

万元，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223.93 万元，预备费 616.57 万元。申请中央财政资金 7500 万元，洪洞县财政配套 2895 万元。

项目运营方案明确，责任主体清晰，运营费用合理。项目建成后，将由各村委会进行后期运维，项目设计的村庄都有盈收能力，可以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有效发挥污水处理设施的作用。

（六）建设工期

建设工期为 14 个月从 2025 年 5 月至 2026 年 6 月。具体进度安排是从 2024 年 10 月起开始谋划，预计项目建成期限至 2026 年 6 月，分为：

项目谋划阶段（2024 年 10 月至 12 月）；

项目申报阶段（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 月）；

项目准备阶段（2025 年 1 月至 2 月）；

项目开工准备阶段（2025 年 3 月至 4 月）；

项目施工阶段（2025 年 5 月至 2026 年 6 月）；

项目验收阶段（2026 年 6 月）。

10 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做好资料归档工作及资金拨付。目前项目在申报阶段。

四、项目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经研究决定成立以县委书记、政府县长为双组长的和美乡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副县长为副组

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项目调度，收集信息，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确保各阶段性工作顺利推进。各责任单位要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各乡镇党委书记要做一线指挥员，做好项目施工、现场协调、质量监督等；制定项目作战图，按时完成各个阶段的改造任务；要加强信息报送，安排专人负责，每周将项目进度按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召开一次调度会，研究解决项目推进规程中的问题。

（二）资金保障

县财政局要将项目资金及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做好项目绩效和跟踪评审工作，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要加强对施工单位管理，规范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程序，务必做到专款专用。

（三）人才支撑

吸纳县发改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等相关单位和各乡镇的业务骨干，专业技术人员、科研工作者和本地能人成立和美乡村人才库，聘期专业技术团队做好项目前期调研、可行性报告编制、前期手续办理、招投标和项目建设工作。

（四）用地支持

县自然资源局要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晋政发〔2024〕5号）的相关要求，坚持因地制宜、节约用地、保护耕地的原则，在耕地

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优先划好划足、生态保护红线应划尽划的前提下，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充分保障项目建设用地需求，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政策解读部门及联系电话：

《洪洞县 2025 年和美乡村振兴项目工作方案》由洪洞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357-6222136。